

2020 年鹤山市市政环卫管理所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鹤山市市政环卫管理所概况

一、鹤山市市政环卫管理所主要职责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鹤山市市政环卫管理所 2020 年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鹤山市市政环卫管理所 2020 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鹤山市市政环卫管理所概况

（一）鹤山市市政环卫管理所主要职责

鹤山市市政环卫管理所主要职责是：1、承担城区范围内城市道路垃圾清扫、清运，居民住户垃圾上门收集、清运，厂矿企业、机关事业单位、店铺的生活垃圾有偿清运；2、承担城区范围内公共场所“四害”消杀任务，以及城区范围内厂矿企业、机关事业单位、店铺的“四害”消杀有偿服务；3、承接城区范围内城市道路下水道、雨水口、检查井盖及化粪池的维护养护工作；4、组织、指导和参与检查、监督、考核、评价全市生活垃圾分类工作；5、履行市委市政府规定的其他职责。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我单位没有下属单位，按照部门决算编报要求，单独编制本部门决算。

第二部分 鹤山市市政环卫管理所 2020 年部门决算表

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单位）： 鹤山市市政环卫管理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637.7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3,475.38	二、外交支出	32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3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0.00
五、事业收入	5	1,104.63	五、教育支出	35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1,418.27
八、其他收入	8	42.5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0.03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0.00

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单位）：鹤山市市政环卫管理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3,694.86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1,147.50

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单位）：鹤山市市政环卫管理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6,260.36	本年支出合计	57	6,260.65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8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53.52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53.23
总计	30	6,313.88	总计	60	6,313.88

注：1. 本表反映本单位（鹤山市市政环卫管理所）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部门（单位）：鹤山市市政环卫管理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6,260.36	5,113.15	0.00	1,104.63	0.00	0.00	42.58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418.27	1,418.27	0.00	0.00	0.00	0.00	0.00
207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418.27	1,418.27	0.00	0.00	0.00	0.00	0.00
20799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418.27	1,418.2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03	0.0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0.03	0.0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3	离退休人员管理机构	0.03	0.03	0.00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3,694.86	3,694.86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219.48	219.48	0.00	0.00	0.00	0.00	0.00

收入决算表

部门（单位）：鹤山市市政环卫管理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6,260.36	5,113.15	0.00	1,104.63	0.00	0.00	42.58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219.48	219.48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2,831.95	2,831.95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2,831.95	2,831.95	0.00	0.00	0.00	0.00	0.00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643.43	643.43	0.00	0.00	0.00	0.00	0.00
2121302	城市环境卫生	643.43	643.43	0.00	0.00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1,147.21	0.00	0.00	1,104.63	0.00	0.00	42.58
22999	其他支出	1,147.21	0.00	0.00	1,104.63	0.00	0.00	42.58
2299901	其他支出	1,147.21	0.00	0.00	1,104.63	0.00	0.00	42.58

注：本表反映本单位（鹤山市市政环卫管理所）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部门（单位）：鹤山市市政环卫管理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6,260.65	448.43	5,812.22	0.00	0.00	0.00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418.27	0.00	1,418.27	0.00	0.00	0.00
207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418.27	0.00	1,418.27	0.00	0.00	0.00
20799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418.27	0.00	1,418.27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03	0.03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0.03	0.03	0.00	0.00	0.00	0.00
2080503	离退休人员管理机构	0.03	0.03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3,694.86	448.41	3,246.45	0.00	0.00	0.00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219.48	185.77	33.71	0.00	0.00	0.00

支出决算表

部门（单位）：鹤山市市政环卫管理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6,260.65	448.43	5,812.22	0.00	0.00	0.00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219.48	185.77	33.71	0.00	0.00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2,831.95	262.64	2,569.31	0.00	0.00	0.00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2,831.95	262.64	2,569.31	0.00	0.00	0.00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643.43	0.00	643.43	0.00	0.00	0.00
2121302	城市环境卫生	643.43	0.00	643.43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1,147.50	0.00	1,147.50	0.00	0.00	0.00
22999	其他支出	1,147.50	0.00	1,147.50	0.00	0.00	0.00
2299901	其他支出	1,147.50	0.00	1,147.5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本单位（鹤山市市政环卫管理所）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单位）：鹤山市市政环卫管理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637.7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0.00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3,475.38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1,418.27	1,418.27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0.03	0.03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0.00	0.00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3,694.86	219.48	3,475.38	0.00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单位）：鹤山市市政环卫管理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 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 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0.00	0.00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 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 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单位）：鹤山市市政环卫管理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 排的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5,113.15	本年支出合计	58	5,113.15	1,637.78	3,475.38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 余	59	0.0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00		60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 款	30	0.00		6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 拨款	31	0.00		62				
总计	32	5,113.15	总计	63	5,113.15	1,637.78	3,475.38	0.00

注：本表反映本单位（鹤山市市政环卫管理所）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单位）：鹤山市市政环卫管理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1,637.78	185.79	1,451.98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418.27	0.00	1,418.27
207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418.27	0.00	1,418.27
20799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418.27	0.00	1,418.2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03	0.03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0.03	0.03	0.00
2080503	离退休人员管理机构	0.03	0.03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19.48	185.77	33.71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219.48	185.77	33.71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219.48	185.77	33.71

注：本表反映本单位（鹤山市市政环卫管理所）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部门（单位）：鹤山市市政环卫管理所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71.81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0.00
30101	基本工资	45.13	30201	办公费	0.00
30102	津贴补贴	51.81	30202	印刷费	0.00
30103	奖金	24.62	30203	咨询费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0107	绩效工资	14.27	30205	水费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94	30206	电费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2.47	30207	邮电费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0.77	30208	取暖费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89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9.30	30211	差旅费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12.39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4.23	30214	租赁费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部门（单位）：鹤山市市政环卫管理所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3.98	30215	会议费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00
30302	退休费	10.79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0.00
30309	奖励金	3.20	30229	福利费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00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部门（单位）：鹤山市市政环卫管理所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部门（单位）：鹤山市市政环卫管理所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06	赠与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 织补贴	0.0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185.79		公用经费合计	0.00

注：本表反映本单位（鹤山市市政环卫管理所）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单位）：鹤山市市政环卫管理所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 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4.68	0	4.68	0	4.5	0.1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本单位（鹤山市市政环卫管理所）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本单位（鹤山市市政环卫管理所）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单位）：鹤山市市政环卫管理所

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3,475.38	3,475.38	262.64	3,212.74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0.00	3,475.38	3,475.38	262.64	3,212.74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0.00	2,831.95	2,831.95	262.64	2,569.31	0.00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0.00	2,831.95	2,831.95	262.64	2,569.31	0.00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0.00	643.43	643.43	0.00	643.43	0.00
2121302	城市环境卫生	0.00	643.43	643.43	0.00	643.43	0.00

注：本表反映本单位（鹤山市市政环卫管理所）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结余情况。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单位）：鹤山市市政环卫管理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0.00	0.00
22301	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0.00	0.00	0.00
2230102	“三供一业”移交补助支出	0.00	0.00	0.00
2230103	国有企业办职教幼教补助支出	0.00	0.00	0.00
2230104	国有企业办公共服务机构移交补助支出	0.00	0.00	0.00
2230105	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补助支出	0.00	0.00	0.00
2230106	国有企业棚户区改造支出	0.00	0.00	0.00
2230107	国有企业改革成本支出	0.00	0.00	0.00
2230108	离休干部医药费补助支出	0.00	0.00	0.00
2230199	其他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0.00	0.00	0.00
22302	国有企业资本金注入	0.00	0.00	0.00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单位）：鹤山市市政环卫管理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2230201	国有经济结构调整支出	0.00	0.00	0.00
2230202	公益性设施投资支出	0.00	0.00	0.00
2230203	前瞻性战略性产业发展支出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本单位（鹤山市市政环卫管理所）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单位（鹤山市市政环卫管理所）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第三部分 鹤山市市政环卫管理所 2020 年部门决算情况 说明

一、2020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 年度收入总体情况

鹤山市市政环卫管理所 2020 年度总收入 6,313.88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6,260.36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637.78 万元，比上年决算减少 1,710.53 万元，下降 51.1%。主要变动情况：城乡社区支出减少，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增加。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475.38 万元，比上年决算增加 3,444.85 万元，增长 11,283.5%。主要变动情况：城乡社区支出增加。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减少）0 万元。

4. 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持平。

5. 事业收入 1,104.63 万元，比上年决算增加 175.03 万元，增长 18.8%。主要变动情况：城乡社区环境卫生项目增加。

6. 经营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持平。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持平。

8. 其他收入 42.58 万元，比上年决算减少 58.37 万元，下降 57.8%。主要变动情况：其他收入项目减少

(二) 年度支出总体情况

鹤山市市政环卫管理所 2020 年度总支出 6,313.88 万元，其中本年支出 6,260.65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 448.43 万元，比上年决算增加 194.81 万元，增长 76.8%，主要变动情况：城乡社区支出增加。

2. 项目支出 5,812.22 万元，比上年决算增加 1,709.98 万元，增长 41.7%，主要变动情况：清扫面积增加，城乡社区支出增加。

3. 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持平。

4. 经营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持平。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持平。

二、2020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表说明

（一）2020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说明

鹤山市市政环卫管理所 2020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合计 5,113.15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637.78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1,710.53 万元，下降 51.1%，主要变动情况：城区社区支出减少，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增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475.38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3,444.85 万元，增长 11,283.5%，主要变动情况：城乡社区支出增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减少）0 万元，增长（下降）0%；主要变动情况：无。

（二）2020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说明

鹤山市市政环卫管理所 2020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合计

5,113.15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637.78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1,442.73万元，增长739.7%，主要变动情况：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增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3,475.38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1,895.24万元，下降35.3%，主要变动情况：城乡社区支出减少；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下降）0%，主要变动情况：无。

三、2020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鹤山市市政环卫管理所2020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4.68万元的0%。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万元的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4.5万元的0%（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万元的0%；公务用车运行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4.5万元的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18万元的0%。

2020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小于预算数的主要情况：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0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

费 0 万元，占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 0 万元，占 0%；公务接待费支出 0 万元，占 0%。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本个单位出国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开支内容包括：无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0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 0 万元，2020 年公务用车购置数 0 辆。公务用车运行及维护支出 0 万元，2020 年本个单位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0 辆，主要用于无。

3. 公务接待费支出 0 万元，主要用于无。2020 年，本单位共接待国外、境外来访团组 0 个，来访外宾 0 人次；发生国内接待 0 次，接待人数共 0 人。主要包括无。

四、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0 年本单位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0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或者上年决算数）增加（减少）0 万元，增长（降低）0%。主要增减变动情况是：我单位是非参公事业单位，不在机关运行经费统计范围内。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0 年本单位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506.37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12.4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2.48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491.49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506.37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共有车辆 130 辆，其中，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130 辆，单价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四）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绩效管理工作总体情况。根据财政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组织对 2020 年度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 0 个，二级项目 1 个，共涉及资金 6217.78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 1637.78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 3475.38 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事业收入支出 1104.63 万元，占事业收入支出总额的 100%。主要项目绩效自评情况：

共组织对 1 个项目沙坪农村及城区周边区域环境卫生“一把扫”工作项目开展了重点绩效评价，从自评情况来看，项目自评得分 82 分，运行情况良好。

本年度没有组织单位开展整体支出绩效自评，

绩效自评结果。我单位今年开展了对沙坪农村及城区周边区域环境卫生“一把扫”工作项目绩效自评，主要情况如下：

沙坪农村及城区周边区域环境卫生“一把扫”工作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6695.33 万元，执行数 6217.78 万元，完成预算的 92.87%，自评得分 82 分。沙坪农村及城区周边区域环境卫生“一把扫”工作是鹤山市市政环卫管理所每年的常规项目，财政下达

的环卫清扫经费以清扫面积*面积单价（8.88 元/平方米）来计算，每年的新增接管清扫面积由市财政局投资审核中心根据实际接管面积出具工程预算审核书或以相关政府文件为准。通过配备完善垃圾收运设施、健全日常管理机构、完善农村居民卫生费征收工作和农村生活垃圾治理长效机制等措施，切实改善农村人居环境。现已基本完成农村部分接管工作，并按照城区环境卫生管理模式和标准，实现了农村环境卫生常态化管理。2020 年，我单位各项工作都能够顺利开展，也取得一定成效，但在环卫工作开展过程中，仍然碰到不少问题，目前，“一把扫”工作正稳步推进，但也存在一些短板，需要进一步补齐完善，具体工作措施包括：一是要强化监督检查，配足配齐垃圾收运设备，全力配合做好垃圾分类收集清运工作。二是进一步明确“市、镇（街）、村（居）委、自然村”职责，落实“四级”联治机制。三是强化环卫队伍建设，重点解决环卫工人待遇低、年龄结构偏大、招工难等问题，使环卫队伍逐步走向年轻化，提升管理服务水平。四是保障经费投入，成立“快速保洁”队伍，加强日常保洁和夜保洁工作力度。五是进一步理顺鹤山市顺鹤环卫服务有限公司运行管理模式，稳步推进，确保“一把扫”持续稳定发展。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从非财政补助结余中分配的事业基金和职工福利基金等。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文件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1）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3）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项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